

证券代码：834952

证券简称：中化大气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中化环境大气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22 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春刚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适用于设置审计委员会的公司审议审计委员会特定先决事项）（如适用）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伟为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刘春刚先生因工作另有安排，已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提出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刘春刚先生的辞职，使得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现提名赵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客观反映公司独立董事所付出的劳动、所承担的风险与责任，切实激励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决策与管理，保证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更好地开展工作，切实履行各项职责，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行，公司给予独立董事发放一定数额的津贴，制订《中化环境大气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独立董事江列银、李可书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将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无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中化环境大气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中化环境大气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